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4-01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叶淑玉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叶淑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及第五届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叶淑玉女士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叶淑玉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叶淑玉女士已确认与公司监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让股东或债权人知悉的事宜。

公司监事会对叶淑玉女士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5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朱世瑾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朱世瑾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朱世瑾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朱世瑾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4-09
债券代码:115080 债券简称:23发展Y1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17日、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488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上述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2023年4月29日、2023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16)、《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临2023-17)、《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19)、《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临2023-54)。

近日,公司发行了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4五矿发展SCP001		
债券代码	012480985	期限	180日
起息日	2024年3月22日	兑付日	2024年9月18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发行利率(%)	2.45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
主承销商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11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15260,发证时间:2023年12月28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公司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相关税收政策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公司将连续3年(2023年、2024年、2025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年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按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因此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所享受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2023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0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取得风电项目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大庆圣泉绿色风电有限公司取得了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杜尔伯特南阳300MW风电项目核准的批复》(黑发改新能源[2024]141号),同意建设杜尔伯特南阳300MW风电项目(项目代码:2310-230000-04-01-180542),主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大庆圣泉绿色风电有限公司

2、项目地点: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烟筒屯镇、杜尔伯特镇、对山奶牛场境内

3、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建设总装机容量30万千瓦风力发电机组及附属设施,新建一座220kV升压站

4、项目总投资:17.8亿元

二、风险提示

本公告事项仅为获得政府部门对本项目的核准,项目实施尚需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待后续项目正式实施前,公司将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4-011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日、2024年2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3011639A

2、名称: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镇二环北路1号

5、法定代表人:陈阿裕

6、注册资本:37,899.188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1996年11月6日

8、经营范围:软垫家俱,钢木家俱,通用零部件,保健器材(不含医疗器械),电机,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智能家居用品,家用电器,灯具,音响设备,床上用品,日用金属制品,服装鞋帽,文具,办公用品,装饰材料及装潢材料(除危险化学品),海绵、工艺制品,纺织品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家俬产品、保健食品(凭许可证经营)、日用百货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家俬信息咨询服务,健康管理及咨询(不含诊疗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购买无形资产暨签署《知识产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增强公司资产与业务的完整性,确保公司混合液晶材料产业的安全,保障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2024年3月24日,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诚志永华")与DIC株式会社(以下简称"D公司")签署了《知识产权转让协议》。

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购买无形资产的议案》,同意通过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收购D公司拥有的与液晶材料相关专利,以确保公司混合液晶材料产业的安全。石家庄诚志永华已聘请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世联")对拟购买的1183项专利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无形资产涉及的DIC株式会社持有的1183项专利技术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4]第300245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确定标的资产评估值为27,600万元。2024年3月12日,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已完成和通过国资管理单位备案。公司经与D公司友好协商,最终确定以4,966,680,000日元(约24,000万元人民币)作为本次交易对价,并签署《知识产权转让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1,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6000万元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槐安东路606号

法定代表人:刘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1774403006K

成立日期:2005年04月18日

经营范围:液晶电子、信息功能材料产品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材料、产品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电子功能材料和器件的生产设备、辅助材料、试剂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子公司诚志永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石家庄诚志永华100%股权。

2、DIC株式会社

企业法人登记号码:0114-01-003807

商号:DIC株式会社

本店:位于东京都板桥区坂下三丁目35番58号

会社成立日期:昭和12年3月15日

目的:特殊涂料、染料、颜料、合成树脂、天然树脂、医药品、食品添加剂、石油化学产品及其相关产品的制造和销售等。

单元基金份额:100份

资本金额:965亿5669万2787日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此次计划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购买的标的资产是D公司拥有的1183项专利资产。这部分专利与公司主营业务液晶材料相关,D公司专利权分布在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中国大陆、美国、日本、韩国、中国台湾、欧洲、印度等,且授权专利平均到期时间都在2034年左右。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买方: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卖方:DIC株式会社

2、协议标的:本协议卖方拟向买方转让的专利资产共1183项。

3、价款及支付方式

买方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经与卖方友好协商,确定1183项专利资产以日元计价转让费为4,966,680,000日元,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

4、税务

买方有权从购买价中扣除买方根据适用法律要求扣除的任何预扣税或其他类似税款;双方承认并接受,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该等税费包括:(a)增值税6%;(b)企业所得税10%;买方应在预扣税或付款后三十(30)天内,向卖方提供相关政府机构出具的所有收据和相关文件。

5、协议生效

协议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D公司在液晶材料业务领域经营多年,具有丰富的相关专利技术储备,石家庄诚志永华收购标的专利后,结合自有专利,可形成具有领先优势的专利布局。进而有利于巩固公司在液晶材料行业地位,进一步完善产业结构和资源配置,支持相关业务发展,并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收益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知识产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24-024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3月26日(周二)14:30。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6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3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3月26日上午9:15至2024年3月26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19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港A2座12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产品互供框架协议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科技研发框架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租赁框架协议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上述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应回避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传真和电子邮件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4年3月22日 9:00-11:30 14:00-17:00	
2024年3月25日 9:00-11:30	

3、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金融港A2座12层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周艳霞 邵旭佳

联系电话:027-63496803

传　　真:027-52306868

邮政编码:430205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52",投票简称为"机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3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4年3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3月2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投票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投票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产品互供框架协议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科技研发框架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租赁框架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4-015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合作项目获美国FDA完全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华东")美国合作方AbbVie Inc.(以下简称"AbbVie")对外宣布,其用于治疗铂耐药卵巢癌的ADC药物ELAHERE?(索米妥昔单抗注射液)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完全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ELAHERE?相关情况

ELAHERE?为中美华东与ImmunoGen, Inc.(目前已被AbbVie收购)合作开发的针对叶酸受体α(FRα,一种在卵巢癌中高表达的细胞表面蛋白)靶点的全球首创(first-in-class)ADC药物,由FRα结合抗体、可裂解的连接子和美登木素生物碱DM4组成。中美华东拥有该产品在大中华区(含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的独家临床开发及商业化权益(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号)。2022年5月23日,ImmunoGen宣布美国FDA已受理该产品的生物制品许可申请(BLA),并授予优先审评资格。2022年11月15日(中国时间),ImmunoGen宣布该产品获得美国FDA加速批准上市。近日,AbbVie宣布该产品获得美国FDA完全批准,用于治疗既往接受过1-3线系统性治疗的叶酸受体α(FRα)阳性的铂类耐药的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成年患者。ELAHERE?是首个也是唯一一个在美国获批用于治疗该恶性肿瘤的ADC药物。

本次ELAHERE? 由加速批准转为完全批准是基于验证性Ⅲ期临床试验MIRASOL。该试验是一项随机试验,比较了ELAHERE?与研究者选择(IC)的单药化疗(紫杉醇周疗、聚乙二醇脂质体多柔比星(PLD)或拓扑替康)在铂类耐药卵巢癌患者中的疗效和安全性。入选标准包括使用Ventana FOLR1检测肿瘤FRα高表达,既往接受过1-3线系统性治疗。主要终点是研究者评估的无进展生存期(PFS)。关键次要终点包括客观缓解率(ORR)和总生存期(OS)。该试验招募了453名患者,按既往治疗线数(14%既往接受过1线治疗,39%既往接受过2线治疗,47%既往接受过3线治疗)和IC化疗[紫杉醇是最常用的选择(41%),其次是PLD(36%)和拓扑替康(23%)]进行分层。62%的患者既往接受过贝伐珠单抗治疗;55%的患者既往接受过PARP抑制剂治疗。

现有结果显示,OS风险比(HR)为0.67(95%置信区间[CI]:0.50,0.88;p=0.0046),与IC化疗组相比,ELAHERE? 组的死亡风险降低了33%;PFS HR为0.65(95%CI:0.52,0.81;p〈0.0001),与IC化疗组相比,ELAHERE?组的肿瘤进展风险降低了35%;与IC化疗组相比,ELAHERE?组总体上3级及以上的不良事件更少,不良事件导致停药率更低。

二、ELAHERE?中国临床注册进展情况

ELAHERE? 在中国首个临床试验申请已于2021年3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包括上述一项国际多中心Ⅲ期研究和一项评价中国成人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和药代动力学的Ⅰ期研究(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号)。另一项中国关键性单臂临床试验也于2021年8月获得NMPA批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号)。2023年7月,ELAHERE?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纳入优先审评品种名单(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2023年10月,ELAHERE?在中国的上市许可申请获NMPA受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此外,该产品已于2023年7月实现在海南博鳌乐城先行区的先行先试,并于2023年8月在海南博鳌瑞金医院正式启动其用于铂耐药卵巢癌的真实世界研究。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铂耐药卵巢癌为难治性疾病,生存期短,存在严重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作为首个在铂类耐药卵巢癌患者中显示出统计学意义的总生存期获益的治疗方法,ELAHERE? 为叶酸受体α阳性卵巢癌患者提供了一种有效的治疗新选择。本次ELAHERE?于美国获完全批准,对其在中国获批上市构成积极影响。公司将继续全力开展这款产品在中国的临床开发及注册工作,推动其尽早造福中国卵巢癌患者。

ELAHERE?在中国目前仍处于上市申请审评阶段,通过后颁发药品注册证书方可投入生产、销售。药品审评审批时间、审批结果及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本次ELAHERE?获得美国FDA完全批准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 天 化 公告编号:2024-018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1)。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 天 化 编号:2024—020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3月25日,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戴选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戴选忠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戴选忠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

戴选忠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戴选忠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4年3月25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第九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唐良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增补唐良军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简历:

监事候选人简历

唐良军:男,汉族,195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毕业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1985年8月至2002年任四川省内江市律师事务所律师;2002年至2015年任四川精伦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于2015年退休;现任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顾问。

截至目前,唐良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 天 化 公告编号:2024-019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补监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监事戴选忠先生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程序对监事进行增补。公司股东向公司监事会推荐唐良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监事会已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则对唐良军先生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唐良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监事之前,监事戴选忠先生将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监事产生。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公司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公告编号:2024-021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10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贵阳市观山湖区阳关大道28号赤天化大厦2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0日

至2024年4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增补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27	赤天化	2024/4/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三)登记时间、地点: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请于2024年4月8日(星期一)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 到公司证券部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不发放任何参会礼品。会期半天,与会费用自理。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阳关大道28号1号楼22楼

联系人:钟佩君

联系电话:0851-84396315

传真:0851-84391503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增补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4-12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

为促进公司战略布局的实现,拓展和促进公司的投资渠道和业务实力,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控股")全资子公司广东领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岳投资")与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创投")、广东省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投资")于近日签署了《广东广弘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股东合作协议书》"),领岳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200万元人民币,参与投资设立广东广弘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登记核定的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为广弘控股的关联法人,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广弘控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专业投资机构基本情况

(一)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0月11日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680号广弘大院自编1栋办公楼215房
法定代表人	张忠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广弘创投100%的股权,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51%的股权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公司与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于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控股企业,存在关联关系

(二)广东省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东省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01月24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号402室
法定代表人	陈玉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要投资领域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是,公司与广东省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于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

(一)投资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广弘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暂定)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二)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600	60%
2	广东领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200	20%
3	广东省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200	20%
总计				1,000	100%

四、股东合作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领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广东省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一)成立目的和经营范围

1、成立目的:公司拟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进行登记备案,并通过管理私募基金产品,让全体股东获益,并实现"产业发展+资本运作"双轮驱动发展战略。

2、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二)实缴金额及时间

公司的实缴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甲方实缴出资人民币600万元,乙方实缴出资人民币200万元,丙方实缴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各方应当在公司完成核准注册之日(以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或类似文件载明的日期为准)起6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实缴出资。

(三)公司管理及职能分工

1、股东会:

股东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

(1)定期会议:一年召开一次,时间为每年5月召开;

(2)临时会议: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监事提议召开临时会议的,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3-5人。其中,甲方的控股股东委派1-3名董事,乙方的控股股东委派1名董事,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1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股东的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经股东会同意可以连任,职工代表董事连选可以连任。若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罢免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甲方的控股股东委派。

董事会会议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监事:

公司设监事一人,由丙方委派。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该名由丙方委派的监事经股东会同意可连任。

4、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公司设总经理1名,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5-7名,由甲方的控股股东委派。若委派方不更换所委派的委员或该委员未出现无法担任委员的情形的,该委员持续任职。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基金对外投资项目的审议决策,所议事项需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表决同意方可通过。

(四)财务管理

公司成立后,资金将由开立的公司账户统一收支,财务统一交由甲方指定的财务会计人员负责管理,任一股东不得擅自动用公司资金。公司账目应做到日清月结,同时,公司应按年度制作财务会计报告。

(五)利润分配

各方同意,各方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六)协议的解除或终止

1、发生以下情形时本协议终止:

(1)公司因客观原因未能在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

(2)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

(3)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

(4)各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2、本协议解除后,按照以下情形处理:

(1)各方共同对公司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

(2)若清算后有剩余财产,各方须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

(3)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认缴出资比例分担,若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认缴出资比例分担之后,可向承担连带责任的股东追偿。

(七)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署后,任何一方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则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就守约方产生的直接损失提供完全、有效的赔偿,本协议所涉的损失包括守约方因主张权利而支付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公告费等。

2、任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未足额、按时缴付出资的,须在10日内补足,由此造成公司未能如期在基金业协会备案或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须向公司和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以及赔偿守约方为维权而产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担保费、保全费等)。

(八)本协议自各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各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由广弘控股全资子公司领岳投资参股设立广东广弘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利于公司加强与外部股权投资机构合作,通过拓展投资业务渠道,探索资本赋能多元化发展模式,打造产业与资本互动发展闭环,进一步实现广弘控股高质量发展。

本次投资事项尚需进行工商登记等手续,具体实施和进展情况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运营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广东广弘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存在投资失败等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广弘控股将密切关注广弘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投资的机构中,广弘创投和出版投资与广弘控股存在关联关系,属于广弘控股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控制的法人,广弘创投和出版投资与广弘控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广弘控股与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含其下属企业)不存在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其他未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广弘控股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股东合作协议书。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